附件3

未曾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

本人 （身份证号： ），

于 年 月毕业于 （学校）。我已仔细阅读《高唐县教育和体育局2020年 “双一流”高校毕业生引进公告》，现承诺：

本人在择业期内未曾落实工作单位。

报考人员签名：

日 期：